



《当代》文学丛书

DANGDAI WENXUE CONGSHU

李 斌 奎



啊
昆
仑
山
！



458088
558488

啊，昆仑山！

李 斌 奎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北京

内 容 说 明

本书是作者的第一部长篇小说。

巍巍喀喇昆仑，茫茫雪岭冰峰，年轻的解放军护士鲍琪琪，在一次前往边防医疗站执勤的途中，目睹了高原汽车兵的忘我献身精神，感情发生深刻变化，萌生了对汽车连指导员向西行的爱情，意识到了军人的高度责任和人生的真正价值。小说以粗犷兼具细腻笔触，把我们带到雄浑壮阔的大西北边陲，传递出边防军人那火般的豪情和惊心动魄的壮举，感人至深。

责任编辑：章 仲 铎

封面设计：伍 端 端

啊，昆 仑 山！ A KUNLUNSHA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文 字 六 〇 三 厂 印 刷

字数 183,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9 \frac{5}{8}$ 插页 2

1986年6月北京第1版

1986年6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5,700

书号 10019·8955

定价 1.65 元

《啊，昆仑山！》读后感

(代 序)

秦兆阳

爱昆仑山，很难。爱昆仑山上的人，更难。

海拔数千米，万年冰，千年雪，空气稀薄寒冷，自然条件对人十分严酷，简直不是人能够生存的地方，哪怕是在那里生活一天，甚至一小时，都很困难。

然而，不爱它，行吗？

它是祖国的边陲，国土的屏障，和平生活的围墙。它跟祖国内地血管相通，肌肉相连，呼吸与共，安危相倚。

所以必须爱昆仑山，必须在那几乎不能生存的地方工作，必须在每一分钟里，每一次呼吸时，每一个动作中，每一步路途上，经受难以想象的考验——不是一天两天，不是一月两月，不是一年两年，而是几年！而是用你的整个生命！

难啊！

然而我们有这样不畏艰难的人！有这样用自己的生命去爱昆仑山的人！有这样在不能生存的地方工作到老的人！有这样把生命献给昆仑山的人！

爱这样的人当然是很难的。因为，你必须跟他一样热

6.11.17

爱这严酷的昆仑山，必须爱他们那坚强的意志、火热的心肠、崇高的品格；必须跟他们一样，用自己内心的热力的去对待一切，去体会一切，必须甘愿献出自己的生命！必须懂得为什么甘愿献出生命！必须因他们的艰苦奋斗，因自己的艰苦奋斗，而深深地感动，以至于忘记了自己！

李斌奎同志的《啊，昆仑山！》写出了这种艰苦，写出了这种“难”，也写出了这种必须，这种爱。

要写出这些来，是很难的。因为，这种爱似乎违反了人之常情，似乎不同于一般人对于“幸福”的看法。

然而作者写得非常自然，非常有理，既回避矛盾，又能自自然然地处理矛盾。

黄沙、向西行、吴院长、鲍琪琪，都是活生生的令人信服的人物。他们的思想、感情、性格、行动，都是令人信服的，实实在在的，自自然然的。不是拔高，不是伪造，不是灵光闪闪的超人。读这作品的时候，我似乎亲见其人，亲历其境，并因此而深受感动，并因此而心里火热。

对于黄沙这样的普通战士，对于向西行这样的普通干部，你能不喜爱、不尊敬吗？对于鲍琪琪的感情状态，你能不觉得是非常真实吗？对于她的爱情追求和她的性格，你能不同情吗？

于是我就想到：当我们在追求提高物质生活的时候，也应该想到“艰苦奋斗”四个大字。也应该想到还有另外一种追求，另外一种苦中之甜的幸福，另外一种感人至深的高尚情操。即使是在并不特殊的工作岗位上，并不特殊的生活

环境中——比如，为了搞好体制改革，为了更快更好地实现“四化”，为了做一个真正的、新时代的、革命的人，难道就不需要艰苦奋斗吗？难道就不需要牺牲的精神、苦干的精神、忘我的精神、付而不取或多付少取的精神吗？难道可以忘记，在祖国四面八方的边疆上，在一望无边的沙漠里，在荒无人烟的大山中，有许多人在为了我们的幸福而付出他们的一切吗？要知道，他们也都是象黄沙、鲍琪琪、向西行、吴院长这些人一样，有着人的感情上和物质上的需要啊！作者并没有回避人物的这种需要，而且适当地写出了这种需要，而且写出了在这些需要面前的两种人物，两种态度，两种观念。

因此，《啊，昆仑山！》是一部引人思索的作品。

一九八五、六、二

啊，巍巍昆仑山！
中华民族的靠背，
大江大河的源头，
祖国大地的脊骨，
地球上最雄伟
最壮观的纪念碑！

第一章

清晨，来自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热风，冲到不可逾越的喀喇昆仑山上被撞垮了，它咆哮着，仿佛受伤的野兽，徘徊在山脚下的边城——沙城县。

坐落在深巷中的五二七医院苏醒了。在内科病区里，凡是能走动的病员，都拿着碗筷聚在走廊里、餐车旁。突然，九病室的门被一股强力拉开，又砰地摔合上，一位眉目清俊、身材修长纤细的姑娘，啜泣着跑出来。

她推开正在打饭的病员，撞歪了小餐车，毫不理会身后追喊的金丽妮，沿着走廊一直往外跑。

“琪琪！哎，琪琪，你千万别去找他们！我……”内科护士金丽妮是个胆小的姑娘，她一直追到门口才拽住鲍琪琪。由于紧张，她鼻翼边的雀斑挤成一团。她真后悔刚才不该说那么多。

“没你的事，这样整人就是不行！我非找他们去不可！”

“琪琪……”金丽妮急得快要哭了，可鲍琪琪还是挣脱了她的手，往外科教导员唐济民的家跑去。

喀喇昆仑山脚下的五二七守备医院，担负着山上的一线哨卡、运输部队及驻军的医疗任务。由于昆仑山（当地都习惯地称喀喇昆仑山为西昆仑或昆仑山）高寒多雪，交通十分不便，为了前接后送、及时抢救危重病人，医院还在山上设了一个医疗站——红柳泉医疗站。驻站的医护人员每年都要替换，今年该轮到琪琪她们了。

五四青年节这天，一起分配来五二七的八一届“战胜卫生学校”毕业的十名年轻的女军官们，全部汇集在黄楼，设宴为琪琪她们送行。她们又是喝酒又是跳舞（当然是关起门来女同胞自己跳），狂欢到很晚。第二天早晨，当护士长蹇天梅通知鲍琪琪、冯玲玲和姜宁三个姑娘上车出发时，难以抑制的呕吐和胃疼却把小鲍一个人留在了本院内科病房。

半个月过去了，上个星期鲍琪琪就要求出院上山，院长吴英明却要她再住些日子。

鲍琪琪从进医院那天起就同吴英明发生过一次冲突，从此她觉得自己被老吴头盯上了。这次上山，据政治处的人透露，老吴头第一个点的就是她。当时吴英明一再强调说：“这个人一定要去！”所以，鲍琪琪对他突然的“关怀”不能不特别戒备。果不出所料，刚才负责配餐的金丽妮悄悄告诉琪琪说：“吴院长又不让你上山了，要李晓蕾替你去，搞得全院议论纷纷，你还蒙在鼓里呢！”

“好哇，他装着关心我的样子，不让我出院，然后悄悄地换个人去；回头他肯定会说我赖在院里不肯走，再整我一家

伙。好狡猾的老吴头啊！”鲍琪琪一下就跳起来了。她可是个从来没受过委屈的娇姑娘，哪能咽下这种气！

琪琪心中积郁已久的无名火象旷原里的野火，全被感情的风左右了。当她猛地推开宿舍门时，一眼就看见李晓蕾由于突然受惊而仰起的脸。

“好哇，已经开始收拾行李啦！”仓促之间，鲍琪琪看见管理员王运祥的肉脑袋在几个晃动的卷发的脑袋中起伏，象漂在水面上的篮球。

她越发生气了，似乎屋里所有人都是她的对头。“哼！”她示威似地很响地哼了一声，转身又跑，不管李晓蕾怎么喊，她也不回头看一看。

院子里的人都向她们投来奇怪的目光。

住院部正厅门前是个圆形的花圃，李晓蕾追到花圃旁的一株龙爪柳下，才拦住了发怒的鲍琪琪，喘着气说：“你、你听我……听我说嘛……”

鲍琪琪猛地扭过身，两行泪水从眼窝里无声地淌了下来。

在八一届年轻的女军官中，李晓蕾是鲍琪琪最知心的朋友。平素，琪琪对父母也不讲的话都倒给晓蕾听；可眼下吴老头中途换人，换的竟是李晓蕾！李晓蕾不仅唯命是从，连个风也不给琪琪透。这实在太伤小鲍的心了。

“我知道你在生我的气！”李晓蕾眼睫毛不安地闪动着，低声下气地说，“我是怕你知道了又去找领导闹。你知道嘛，教导员……”

“我知道。吴老头要换我，唐济民不但不替我说话，反而跑去给内科刘主任说：‘鲍琪琪得了那么点病就好像有功似的，喝酒、胡闹，耽误了上山，没给处分就便宜她了！还要换人！凭什么换李晓蕾，明摆着欺负老实人呗！吴老头真老糊涂了，叫我说，对鲍琪琪这种特殊兵就应该弄到山上治一治！’结果刘主任来了句：‘嗨，老唐，你可别小看八一届这帮小护士，厉害着哪！你想治她，她还想治你呢！你知道鲍琪琪同老吴头什么关系？说不清楚！’哼，你听听，这叫什么话！等着吧，我先找唐济民再找老吴头，我要他当着我面说清楚，凭什么治我？我是劳改犯还是反革命？”鲍琪琪本来打定主意不理大李（她们平时都这样称呼她），可还是没憋住，说着说着把金丽妮也“出卖”了。

“你别认为我们都是八一届的，什么事都抱团。金丽妮翻闲话、戳弄是非全院都挂了号啦，老同志谁不说她？”

“说什么？抱团又怎么啦？反正在这个问题上她比你强。”

琪琪尖利的嗓音招来了许多目光，李晓蕾看看进出过往的人，把嘴边的话全咽回去了。

李晓蕾是两天前接到上山通知的，教导员唐济民为此还单独同她谈了许久。这种殊遇还是她进院后的第一次。

在八一届的十名年轻护士中，教导员唐济民最喜欢温文尔雅、稳重含蓄的李晓蕾。他严肃地提醒她，她们“五四”那天喝酒胡闹影响极不好；明确地指出今后不要太和鲍琪琪接近，八一届的“爱抱团”，这已经引起院领导的注意了。

李晓蕾虽然并不完全同意教导员的看法，可同一件事从领导嘴里说出来她就感到特别严重。当唐教导员告诉她这次换她上山是对她的考验和培养，是为了尽快地解决她的组织问题，李晓蕾心中又溢出不尽的感激。她没再把这些告诉琪琪，然而她又暗暗为琪琪的处境着急。她凝目沉思片刻，只好改变话题。

“好啦，都怪我不好，别生气啦！”晓蕾用手指理着琪琪散乱的鬓发。“本来就怪你嘛！”琪琪开始消气了。当晓蕾谈到她主要考虑到琪琪要去“进修”，所以还是换她上山为好，琪琪这才从心底深处觉得错怪了大李。她说：“进修的事没那么快，家里只是来信提了提，去高级护校进修就那么容易？再说我们又才来了一年，能马上走吗？头头会放我吗？老吴头就通不过，我和他的关系你又不是不知道。他就是通了，咱良心上也过不去，好歹还是五二七的兵，不上趟昆仑山吃点苦，那也太说不过去了……”

“那你到底是想走还是不想走？”

“我也不知道。反正五二七是不能待，这地儿从当官的到当兵的连个顺眼的人都见不上。你瞧瞧……”说到这里，鲍琪琪抬起圆润的下巴，用肘弯碰了下李晓蕾。

四五名当兵的吵吵嚷嚷地走进来。他们的脸紫黑发亮，嘴唇表皮暴起。五月的沙城加件毛衣也就足了，而这几位居然还背着沉重的皮大衣，满头满脸都是黄褐色的尘土，象刚在土里打了个滚爬出来的。他们扯着嗓门又说又笑，似乎五二七是荒无人烟的戈壁滩，唯恐别人忽视了他们的

存在。

“喂，来点瓜子吧，鲍护士，五香的。”一个头皮刮得比电灯泡还要亮的猴子脸，咧着嘴把盛满瓜子的军帽伸向鲍琪琪。他是汽车九十二团的病员，住在外科，没事就往护士办公室里蹭。

“瘪三样！”鲍琪琪用上海话小声骂了句，拽着晓蕾扭头就走。而那几个野人却象中了彩似地开怀大笑，嘴里还“瘪三样”“瘪三样”地学着琪琪的腔调。

“鬼地方，我简直待不下去了，一天都待不下去！”

李晓蕾的脸上依旧挂着颇能容忍一切的笑。她可能不能同琪琪比呀！琪琪的好妈妈为琪琪活动去高级护校进修，实际是为女儿彻底调离新疆架个引桥，可自己呢？淡淡的怅惘不禁涌上她的心头。

二

五十年代从医科大学毕业的吴英明，当年满头的黑发，如今只剩下一点象征性的覆盖物了，额头和脑门散发着亮光，可他还照常保持着当士兵时的严格的生活。

破晓前清真寺的阿訇呼唤教民们做“晨拜”时，他就跑出了医院。旧的军用绒衣、海蓝色的线裤、终年不离脚的解放鞋，配着他健壮敦实的身子，象个举重运动员似的。

前年沙城县给阿合买提江路铺上了柏油，路两旁栽上了钻天的白杨。吴英明每次都沿着林带间清澈的渠水，一

直跑到汽车九十二团装饰着葡萄叶图案的铁栅栏门前停住脚，然后走回来做哑铃操；擦个冷水澡后，他的精力就象从笼子里放出来的老虎一样充沛；尔后就开始了全天的工作，第一件事就是翻阅维文版的《新疆日报》和专区的小报……

他的生活节奏一直就象斧子砍出般齐整。然而，最近全乱了。

今天早晨起床后，他一点跑步的欲望也没有，披着件没有罩衣的旧军用棉袄蹒跚出来，脑子里还转悠着外科换人的事。为了避免上下班的医生护士同他打招呼，他拐进福利区，沿着一条静寂的小路向西南角的菜地走去。手却由不得又从裤兜里掏出那封信来。

老孟：

我终于艰难地提起了笔。

该从何谈起呢？我真不知道该对你和天梅说些什么。

自从琪琪分配到新疆，分到五二七，我就从箱底翻出当年的一本影集，看着看着常常悄然泪下。它又把我带到了……

我想起了当年咱们跟着老院长刘崇喜上山组建“救急站”（现在听说改名叫医疗站了）的情景。我想起了在喀喇昆仑山上那令人难忘的三年，想起了下山后自己动手建成的一六二守备医院，想起了我们亲手盖起的第一幢小土屋，栽下的第一棵沙枣树……

远了，我本以为这一切早已成为逝去的往事。可谁知道，今天，我的女儿又踏上我当年走过的风沙古道。

风沙古道，古道风沙，在我的印记中那是一条多么漫长的路啊！翻不完的雪山，走不尽的冰河，没有草木，没有生灵，沿

途能见到一块块被风雪剥蚀的白骨。据说那都是当年到中亚细亚往返的商队留下的遗迹，成了昆仑人的路标。我真不敢想象，从小在上海姥姥家长大的我的琪琪，怎么能忍受那种艰苦。我是不相信命运的，然而我只能对天长吁，这是命！是命啊！

老孟，我们都是快做爷爷、奶奶的人了，如今谁的心不系在孩子身上？我说这些时的心情，我想你不会体会不到吧！

当然，我们都是当兵的，从睡通铺、吃大锅饭那会儿走过来的。孩子生活上吃点苦也没啥，最令人担忧的倒是她的“处境”。

就说这次上山吧，她们同去的有十个人，而唯独选中了小琪琪。你也可能说这是她自己要求的。孩子非常要强，我很清楚。可如果我的顶头上司老盯着我，我也会处处“小心”的。

说到此，我不能不提及老吴。

我伤害过他，老鲍也伤害过他。而这笔债无论怎么努力也是无法偿还的。但是，无论如何，我请求别让我的女儿来偿还。

不能，不能啊！

不幸与动荡伴随着我们的生活，我受够了。这些年我象保护生命一样守护着孩子们的心灵。哪怕昔日的一滴水，我也不愿滴在她那洁白无暇的心灵上。何必老为过去而生活呢？更不能想象让我们的子女也为我们的过去而烦恼。不能！

也许是我多疑过虑吧。这些话原本是应该写给吴英明的。我想过很久很久，可还是这样为好。一潭池水好不容易平静下来，不必再投下一粒石子。我现在只需要平静，哪怕是没有活力的沉寂。

你呢？这封信也许会使你为难。可我依旧相信昆仑风雪把我们连接在一起的友情。啊，那是多么令人怀念的过去，不知为什么，我总觉得从那之后我再没有得到过真正的幸福，没有了……

琪琪我就托给你和天梅了，请你们谅解远在天边的一位母亲的苦心吧！

祝安！

石含玉

初夏之夜

五二七医院政委孟树林要去军区“昆仑山战备施工指挥部”参加后勤保障会议，临走前把石含玉的来信交给了吴英明。

吴英明看了信后差点跳起来：“老孟，你相信我是那种搞打击报复的人吗？”

“过去的事就过去了，想那么多干啥。”孟树林一个劲地打哈哈，他的态度把吴英明气恼了。吴英明一生最恨那些老在桌子底下耍拳脚的人……

“那好吧，换，换人！”五十多岁的吴英明，感情冲动起来就比二十岁的毛头小伙子还要凶，他脑袋一发热马上做出了决定。然而，这几天他总觉得心里空荡荡的，象做了什么亏心事。

吴英明信步游缰，凝目沉思，当他被“噢”的一声叫扯住时，才发现巴哈尔古丽笑咪咪地站在他面前。

“院长爷爷，我爷爷在收拾菜地呢，我去喊他。”

巴哈尔古丽是当年拉着骆驼送吴英明他们上山建站的老驼工吐拉洪的孙女，如今已经十五岁了，出落得象朵含苞带露的玫瑰花。

“哦，不用，我随便转转。”吴英明背着手慢慢踱过去。

黄泥垒起的墙，一排排直立的白杨织成蓊郁的林带。绿叶掩映着一幢粉刷成淡青色的小土屋，屋前一株沙枣树使小屋显得格外结实而年轻。

淡黄色的枣花淡到纯白的程度，远远望去，繁茂的小花织成的大树冠象一顶缀满和田玉片的王冠。微风荡过，纷纷扬扬地飘洒下一阵银色的花雨，浓烈的馨香薰染着四周的空间。清甜舒适的空气驱散了吴英明胸中的郁闷，他觉得精神畅快多了。

“今年的枣花可真繁哪！”巴哈尔古丽摘下一朵枣花送到吴英明的鼻尖下，她发现这个爷爷特别喜欢枣花，“香吗？”

“香、香！来来来，爷爷给你戴上。”吴英明笑了，他把枣花插到小古丽的头上，“好，今天你到学校去，肯定全校人都说古丽成了仙女啦！”

巴哈尔古丽美滋滋地笑红了脸，连吴英明也象孩子似地拍着大手咧开了嘴。

“吴院长，我找你！”突然身后冲出个沉闷的声音，打断了吴英明的兴头。

“干什么？”他头也没回，粗暴地问。

聪明的巴哈尔古丽悄悄解开拴在杨树上的奶羊跑开了。两只赤褐纤弱的小脚丫，活泼地拍打着松软的沙土地，直到闪进了白杨林带里，才回过头抛来一串笑语——“今天是星期天，院长爷爷，我要收羊去……”

鲜红的夹金乔其纱头巾，象一朵红云飘远了。吴英明拉下脸转过身来，当他发现是琪琪时，态度和蔼多了。